

梅陇镇 2023 年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调整）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梅陇镇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副镇长 王春美

一、2023 年财政决算的主要情况

2023 年我们认真贯彻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在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和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围绕稳增长、保重点、优结构、强绩效，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全面贯彻落实镇五届二次党代会及六届三、四次人代会精神，筑牢兜实“三保”底线，财政运行质量稳中有升。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镇财政总收入为 452,29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47,874 万元，增长 48.6%，完成预算收入计划的 100.5%。其中：税收收入为 442,621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45,837 万元，增长 49.1%；税费收入为 9,669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2,037 万元，增长 26.7%。全年完成区级地方财政收入（考核口径）164,905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60,009 万元，增长 57.2%。

结合当年度农民集中居住等区级结算项目以及财力预结等因素，2023 年镇本级可安排财力合计为 160,995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1,994 万元，下降 12.0%（剔除 2022 年疫情防控经费补贴等一次性因素，实际同比增长 3.5%），完成预算收入的 100.0%。其中，镇本级可得财力 159,76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35 万元。

2023 年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160,995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1,994 万元，下降 12.0%，完成预算支出计划的 100.0%。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92,205 万元，主要为：土地出让镇得收益 63,700 万元，历年中小河道整治工程资金 12,768 万元，农民相对集中上楼安置资金 10,908 万元，减量化项目土地整治成本资金 4,829 万元。具体执行情况为：永联地块等动迁安置房回购款 27,115 万元，农民相对集中上楼安置费 24,321 万元，历年中小河道整治工程经费 14,220 万元，归还债券本息 12,429 万元，曙建敬老院前期费 8,291 万元，许泾村及民建村减量化项目土地整治成本资金 4,829 万元，普旺路道路新修工程 1,000 万元。

（三）财政存量资金化解使用情况

2023 年在财政存量资金使用上，主要用于外环生态前期费 12,000 万元、疫情防控支出 11,028 万元、企业项目化扶持 4,452 万元、曙建敬老院建设工程 4,000 万元、市容环境卫生整治 3,917 万元、河道保洁 1,538 万元等项目，合计化解存量资金 48,266 万元。

二、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及调整情况

2024 年，全镇上下在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齐心协力，依法依规组织税收收入，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加强财源建设，着力夯实税基、涵养税源，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上半年的财政收支均实现了“时间过半、任务过半”。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 收入执行情况

1~6 月实现财政总收入 306,078 万元，同比增长 27.6%，完成年初人代会指标的 65.7%。其中：实现财税收入（考核口径）294,747 万元，同比增长 22.9%。

实现区级地方财政收入（考核口径）114,422万元，同比增长35.2%，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67.4%。其中：非房产区级收入40,779万元，同比下降9.1%。

2. 支出执行情况

1~6月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9,505万元，执行率为年初人代会预算支出安排数159,401万元的50.0%。其中：基本支出30,850万元，项目支出48,65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工作要求和任务，重点确保教育、卫生等民生保障领域的支出，对年初预算进行必要性调整，现提请调增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183万元（项目支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追加项目支出10万元。主要为追加党群办侨界法治宣传经费。

2. 教育支出科目追加项目支出2,353万元。主要为追加学生书簿费、校舍维修等教育专项经费（其中区财力结算项目资金2,203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追加项目支出153万元。主要为追加老年综合津贴、康乐福项目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追加项目支出393万元。主要为追加社区卫生益梅服务站建设、计生特殊家庭免费助餐。

5. 城乡社区支出科目追加项目支出1,553万元。主要为追加街面网格巡查应急整治考核补贴、湿垃圾减量处置等。

6. 农林水支出科目追加项目支出4,357万元，主要为追加中小河道整治及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等（其中区财力结算项目资金2,635万元）。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科目追加项目支出 189 万元。主要为追加大气环境监测地面微站运维等。

8.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追加项目支出 702 万元，主要为追加小区美丽家园综合改建经费。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科目追加项目支出 473 万，主要为追加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经费。

10. 调减预备费 2,000 万元（全部用于以上追加支出）。

详见附表：2024 年上半年度各单位（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明细表

（三）政府性基金调整情况

1~6 月政府性基金收入 35,219 万元，主要为土地出让金返还款 27,300 万元，水务整治项目 7,905 万元，土地减量化 14 万元，至 6 月底已使用 33,293 万元。

（四）财政存量资金调整使用情况

1~6 月通过回笼动迁往来款及收缴部门预算结余形成财政存量资金，主要用于历年应付款项目共计 14,034 万元。

三、2024 年下半年工作重点

下半年，我们要在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下，既要抓住当下主要矛盾，合理把控支出规模，满足实际需要，又要注重长远前瞻布局，“留有后手”，为应对未来可能的风险挑战留出空间；既要把稳增长作为当务之急，又要把培育新动能作为重中之重；既要坚持发展为民、惠民实事，又要推动产业发展、科技创新，提升财政结构品质。

（一）坚定区域发展信心，全力以赴提升经济发展质量

加大对重点企业、新增企业收入分析，推动房产与非房产行业双管齐下、共同发力，把招商引资和企业服务作为扩投资、稳增长

的有力抓手和有效途径；建立房产楼盘和土地出让地块协同跟踪机制，确保房地产行业税收应收尽收。

（二）强化守正创新，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一是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支出理念。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采取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持续提升优质公共服务供给能力。二是持续完善财政资源的统筹机制。加强政府预算统筹，强化“三本预算”的贯通，积极争取市级、区级专款，做好当年支出和中长期支出的平衡，做好重大政策和财政保障能力的平衡。

（三）强化风险防控，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

主动对照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规定，自觉接受预算决算审查监督，落实预算联网监督要求，积极组织项目专家评审，充分听取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进一步提升支出预算和政策的规范性、科学性、有效性。

（四）树立成本意识，推动全成本绩效管理

全面深入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切实加强各部门项目支出“减成本、控成本”意识，同时开展成本预算绩效分析，重视“评绩效”的后端工作。贯彻勤检节约、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基本原则，面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深入调研项目内容，促进项目业务流程再造，建立健全成本标准体系，进一步提升财政治理效能和政府治理能力。

各位代表：下半年，我们要在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凝聚合力、共谋发展，为完成全年财政收支预算任务而不懈努力！